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724337235251K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肆仟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李兵	营业期限	2015年04月24日至2025年04月23日
经营范围	土木工程建筑；市政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中央 空调安装工程；防雷接地工程；钢结构工程；水 利桥梁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输变电工程施 工；施工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房屋建筑； 中央空调安装工程；环保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 程施工；安防工程；防护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 程；土石方工程；景观工程；化粪池销售及安 装；家具、办公家具销售；房屋拆除工程；建筑 劳务分包（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 许可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正阳县真阳镇西二环路		



登记机关
2020年08月0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自我评估声明（格式自拟）

声明

我方在此郑重承诺，我公司在本次投标中所有涉及到的证书、证明及证件等材料真实有效，如发现有虚假材料，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我们将严格按照有关要求，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并积极配合相关工作。

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李兵（签字）

2023 年 10 月 11 日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工程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承建）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新县新集镇人民政府（采购单位名称）的新县新集镇 2023 年通村入组公路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新县新集镇 2023 年通村入组公路项目，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建筑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0人，营业收入为3633.17084万元，资产总额为5902.954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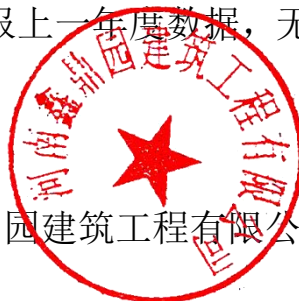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签章）：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10 月 11 日



5. 企业资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OC HUD)

2021年6月29日 星期二 搜索 工作邮箱: 用户名 密码 登录 设为首页 收藏本站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政策发布

索引号: 000013338/2020-00226	主题信息: 建筑市场
发文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生成日期: 2020年06月28日
文件名称: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	有效期:
文号: 建办市函〔2020〕334号	主题词:
废止立情况: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关中央企业：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决策部署，深化建筑业“放管服”改革，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改革工作安排，现将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我部核发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12月30日届满的，统一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
- 二、2020年7月1日前，我部已受理的资质延续申请事项，不再进行审批，相关资质证书有效期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
- 三、上述资质证书有效期将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自动延期，企业无需换领资质证书，原资质证书仍可用于工程招标投标等活动。
- 四、企业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企业发生重组、合并、分立等情况资质核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4〕79号）申请办理企业合并、跨省变更事项取得有效期1年资质证书的，不适用前述规定，企业应在1年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按相关规定申请重新核定。
- 五、地方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资质延续有关政策由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确定，相关企业资质证书信息应及时报送至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 六、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我部不再受理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12月30日届满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延续申请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2020年6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国务院有关部门建设司（局）

关闭窗口 打印本页

版权信息 | 联系我们

	备案编号： 京ICP备10036469号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承办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政府网站 找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9号	邮编：100835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豫建市〔2021〕341 号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延长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建设局，林州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为做好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改革准备工作，保障改革期间企业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经研究，决定延长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省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准的建筑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有效期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期间届满的，统一延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

将在河南省和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自动延续，企业无需换领资质证书，在此期间原资质证书仍可用于工程招投标等活动。

二、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资质证书有效期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届满的上述建筑业、工程监理企业，无需再申请资质延续。

三、企业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企业发生重组、合并、分立等情况资质核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4〕79 号）申请办理企业合并、跨省变更事项，取得有效期 1 年资质证书的，应在 1 年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按规定申请重新核定，不纳入统一延期的范围。

四、住房城乡建设部对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有新规定的，我厅将按要求及时调整公布有关措施。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7 日印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建办市函〔2022〕361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务院有关部门建设司（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军事设施建设局，国资委管理的中央企业：

为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要求，进一步优化建筑市场营商环境，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我部核发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3年12月31日前期满的，统一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资质有效期将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自动延期，企业无需换领资质证书，原资质证书仍可用于工程招标投标等活动。

企业通过合并、跨省变更事项取得有效期1年资质证书的，不适用前款规定，企业应在1年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按相关

规定申请重新核定。

地方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资质延续有关政策由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确定，相关企业资质证书信息应及时报送至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二、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可直接申请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二级资质。企业按照新申请或增项提交相关材料，企业资产、技术负责人需满足《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号)规定的相应类别二级资质标准要求，其他指标需满足相应类别三级资质标准要求。

持有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三级资质的企业，可按照现行二级资质标准要求申请升级，也可按照上述要求直接申请二级资质。



(此件主动公开)

6.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B（2023）1155471

姓 名：严江华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64年09月07日

企业名称：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3年11月12日

有效 期：2022年09月02日 至 2025年09月01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9月0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24337235251K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豫）JZ安许证字[2016]000308

企业名称：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兵

单位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正阳县西二环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2 年 08 月 01 日 至 2025 年 08 月 01 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 年 08 月 0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八、企业项目经理近三年承建工程情况一览表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及建设地点	结构类型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	达到质量标准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罗山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罗山县境内	/	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2022. 9. 14-2022 . 12. 24	4650135. 52	合格

供应商：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李岳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 年 10 月 11 日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 2022 年罗山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四标段） 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5 日 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和中标公示，确定你公司中标。请收到本中标通知书 10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 施工 合同。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监督单位：（盖章）



2022 年 9 月 13 日

中标内容及条件

工程名称	2022 年罗山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四标段）		
建设单位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中标单位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内容	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工程地址	罗山县境内		
中标工期	100 日历天	质量目标	合格
中标价	肆佰陆拾伍万零壹佰叁拾伍元伍角贰分 ￥：4650135.52 元		
项目经理	严江华	证书编号	豫 241060911849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正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2 年罗山县高标准
农田建设项目（四标段：2022 年罗山县青山镇 0.37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022 年罗山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四标段：2022 年罗山
县青山镇 0.37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 罗山县境内
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4. 工程内容：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5.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4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
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1-

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共同商议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发包方只提供水、电及部分材料，发包方在承包方施工过程中提供的材料，可委托承包方代行采购。

八、双方责任

1、工期：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承诺书执行，延误一天罚款壹仟元，从工程款中扣除，如发生不可抗力的因素，工期应顺延。

2、质量：本工程必须符合施工图纸，及现行建筑工程技术规范等有关规定。达到国家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工程。否则承包方必须无条件维修。

3、工伤事故：必须严格要求按照国家有关安全规范施工，如发生工伤事故，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承包方承担，发包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付款方式：施工队进场后拨付30%预付款，工程完工80%后再拨付40%，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保留3%质保金，余款一次性付清。

5、保修责任：工程保修期为1年。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5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 (公章)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刘坤林
(签字)

2022 年 9 月 14 日

承包人： (公章) 河南鑫鼎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兵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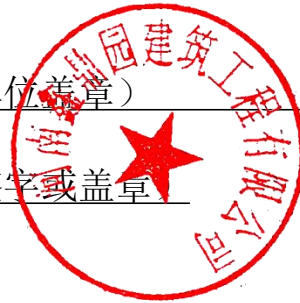
2022 年 9 月 14 日

九、企业目前正在承建工程情况一览表

建设单 位	项目名称 及建设地点	结构类 型	建设规 模	开竣工日 期	合同价 格	达到质量标 准
/	/	/	/	/	/	/

供应商：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李兵（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3 年 10 月 11 日

十、项目经理简历

姓名	严江华	性别	男	年龄	59
职务	建造师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大专
参加工作时间	2002 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15 年	资质等级	二级
已完成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结构及层数	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罗山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罗山县境内	/	2022. 9. 14-2022. 12. 24	合格

供应商：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李兵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 年 10 月 11 日

注：此表应附项目经理资格等级证书扫描件。

十一、企业拟用于本工程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一览表

岗位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 承担过的工程项目	现工作单位
技术负责人	叶辉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2023 年正阳县公安局家属院等 7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2023 年红线外）项目担任技术负责人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张超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2022 年康畝区域（瓦湾、方东、方西、康畝、大柳树）安置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担任施工员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陈有功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2022 年康畝区域（瓦湾、方东、方西、康畝、大柳树）安置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担任质量员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造价员	李小俭 荣元元	造价员	助理工程师	2022 年康畝区域（瓦湾、方东、方西、康畝、大柳树）安置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担任预算员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员	朱丽娟	材料员	助理工程师	2022 年康畝区域（瓦湾、方东、方西、康畝、大柳树）安置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担任材料员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测量员	李振东	测量员	助理工程师	2022 年康畝区域（瓦湾、方东、方西、康畝、大柳树）安置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担任测量员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孙艳丽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2022 年康畝区域（瓦湾、方东、方西、康畝、大柳树）安置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担任资料员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赵振	安全员	助理工程师	2022 年康畝区域（瓦湾、方东、方西、康畝、大柳树）安置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担任安全员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李兵（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10 月 11 日

技术负责人

从事专业 建筑施工

取得职称名称 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评审

评审组织 驻马店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认定部门)

评审(认定)通过时间 2022.12

发证单位 驻马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姓名 叶辉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2

工作单位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G20220976172400800129

2023 年 02 月 23 日



施工员



质量员

证书编码: 041151099411500052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陈有功

身份证号: 41282919770126441X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1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2年11月2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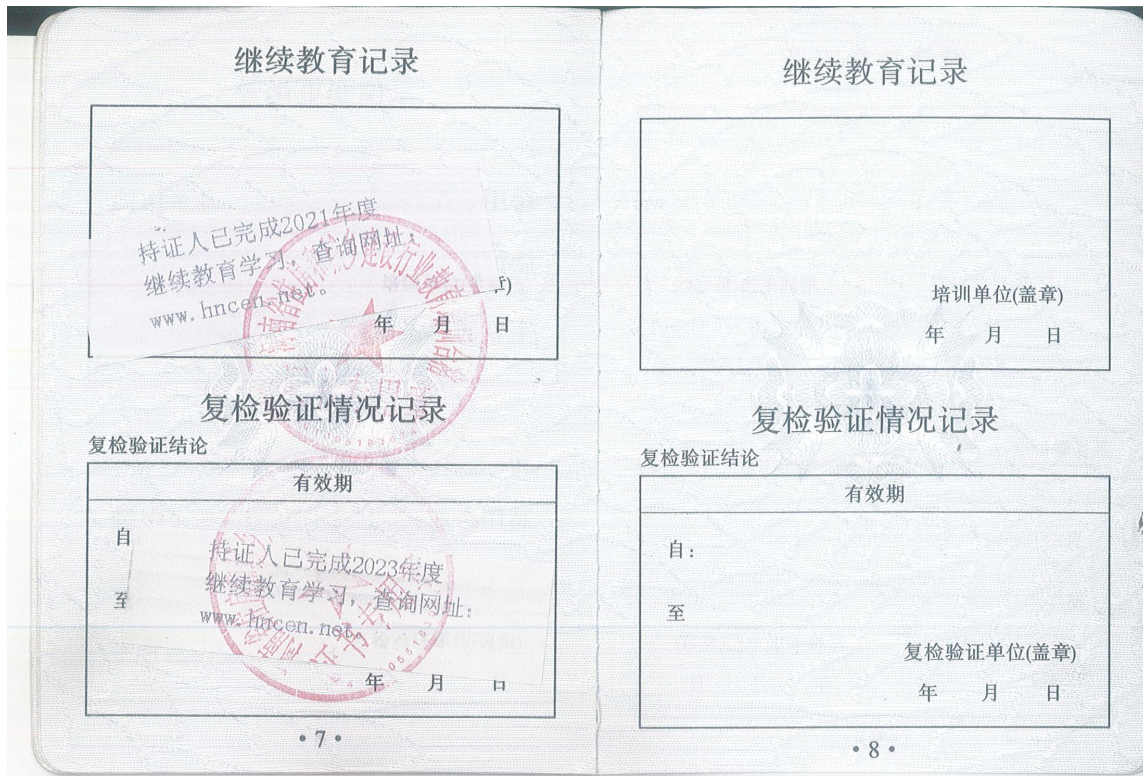
造价员



材料员



测量员



资料员



孙艳丽同志于 2022 年 02 月 28 日至 2022 年 03 月 10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 资料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孙艳丽
身份证号 412829197408100424
证书编号 2201050000078971
工作单位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12 日
有效期至：2025-03-12

安华秦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新县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安全员



赵振 同志于 2022 年 02 月 28 日至 2022 年 03 月 10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 安全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赵振
身份证号 412829199005017633
证书编号 2201020000072922
工作单位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11 日
有效期至：2025-03-11

安华秦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新县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企业业绩

1.

中标通知书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柘城县农村道路及桥梁建设项目（项目编号：柘财采购 2022-6-2）
开评标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 在 柘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召开。依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评标委员会经
过认真评审，并提交评审报告。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审报告，综合考
核后确定你单位为该项目 第七标段 的中标人，中标内容如下：

单位名称：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正阳县真阳镇西二环路

投标报价：（小写）1693645.85 元

（大写）壹佰陆拾玖万叁仟陆佰肆拾伍元捌角伍分

质 量：合格

工 期：90 日历天

项目经理：叶辉

证书名称：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注册编号：豫 241141563268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022 年 6 月 24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柘城县乡村振兴局

承包人（全称）：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2 年柘城县农村道路及桥梁建设项目第 7 标段 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 2022 年柘城县农村道路及桥梁建设项目第 7 标段
- 2. 工程地点： 商丘市柘城县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 2022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 5. 工程内容： 伯岗镇道路建设
- 6.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4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并满足甲方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肆拾玖万叁仟肆佰玖拾玖元捌角捌分（¥1693645.8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万零玖拾叁元（¥4093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单价合同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叶辉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6 月 _____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项目所在的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签字盖章之日起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_份，承包人执_____份。

发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11411424MB1213294K

地 址：_____ 商丘市柘城县学苑路司法大厦 15 楼

邮政编码：_____ 476200

委托代理人：_____ 皇甫海军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柘城县支行

账 号：_____ 16530101040009578

承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2.

663

中标主要内容

项目名称	柘城县 2021 年农村道路建设项目					
中标单位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	小写：2888196.15 元； 大写：贰佰捌拾捌万捌仟壹佰玖拾陆元壹角伍分					
工期要求	90 日历天					
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郭延兵					
注册编号	豫 241151570848					

中标通知书

致：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及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专家的评审意见，确定你单位为柘城县 2021 年农村道路建设项目（第三十七标段）的中标人。

请贵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历天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与柘城县扶贫开发办公室签订合同。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柘城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柘城县 2021 年农村道路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柘城县胡襄镇李关庙村

工程内容：农村道路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柘脱指[2021] 7 号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承包范围：第 37 标段范围内的工程

承包方式：承包人实行包工包料方式承包，即由承包人工、包材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保险、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包各项措施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职业健康、人身伤亡保险、环保、不可预测费用等）、包垃圾清运、包竣工验收、包施工全部风险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 年 9 月 30 日（具体以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报告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四、工程技术标准

按照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进行施工，不得随意改变设计标准。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为承包人的中标价。

金额（大写）贰佰捌拾捌万捌仟壹佰玖拾陆元壹角伍分

（人民币）¥ 2888196.15 元

六、工程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开工前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 3%，开工前承包人将保证金足额交给发包人，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甲方组织联合验收合格之日止。甲方在工程验收合格后转为质量保证金，采用履约保函的在工程验收合格后缴纳 3% 质量保证金。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6、图纸；

7、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即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工程质量要求

为确保工程质量，要求乙方在各方面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承担本合同工程实施及缺陷修复，并保证经各级主管部门验收达到乙方承诺的工程质量，否则，保证金不退还且甲方不接受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负责。

九、甲方责任

1、负责协助乙方协调施工中与当地群众产生的问题，创造良好的施工环境。

2、负责全过程的监督和管理，委托工程监理单位对施工全过程进行全方位的工程监理，监理工程师有权要求乙方撤换不合格的施工人员，并对不合格的工程责令停工。

3、工程出现质量问题，承包人不能按照业主、主管部门监理提出的要求及时改正且不能完全服从监理单位监理的，甲方有权拒付工程款。

4、工程竣工后负责组织验收。

十、乙方责任

1、为保证法人责任制，承包人不准以任何理由擅自将该工程转包给其它单位和个人，否则甲方有权中止合同。

2、认真做好施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根据甲方的要求，进行工程的合理安排。

3、本工程甲方不提供材料和设备，乙方负责采购主要材料，使用合格设备，材料和工程设备经有关部门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4、严格按照技术标准操作，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标准，自觉接受甲方、工程监理人员及群众监督员的监督，必须按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施工任务。

5、为保证工程施工的顺利实施，乙方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主要管理人员和安全员每月在工地的时间不得少于 21 天，且每周不少于五个工作日，项目部应合理安排主要管理人员的作息时间，不经甲方允许，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不得离岗，否则甲方将按照上述要求，依据监理对承包人的考勤情况，按每天每人 300 元对承包人作罚金处理，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主要管理人员按时参加有关会议，缺席人员每人（次）罚金 500 元处理。

6、认真做好施工日记及工程自验，工程完工自验后，应及时向甲方提供申验报告、施工日记、竣工资料等有关资料，否则甲方不予验收，施工日记每周五下午下班前交办公室。

十一、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二、承包人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履行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质量保修期内的质量修复义务，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派驻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十三、发包人承诺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期限支付合同价款和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委托的监理人：河南荣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十四、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9 月 29 日

合同订立地点：柘城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签订之日后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合同份数：一式六份，发包人四份，承包人二份

发 包 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住 所: 柘城县司法大厦

电 话: 6026188

邮 政 编 码: 476200



承 包 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住 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 户 银 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正阳支行

账 号: 1715022909045066311



信用查询

2023/9/29 11:35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2023/9/29 10:35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ak.court.gov.cn/shixi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丁朝伦	5102321963****6314
何智南	5130011977****0846
边强	5101081976****0314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管金胜	1326231964****2015
张讲友	1326231960****4032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上海立钧物资有限公司	70316927-5
浙江普利金塑胶有限责任公司	79336119-8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4CXS



验证码正确!

2023/9/29 11:41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中国政府采购网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	------	-----------------------	------	-------------------	------	------	------	------	------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3年09月29日 11时41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